

# 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划船代表隊選拔辦法

一、主旨:選拔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男子、女子划船代表隊。

二、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三、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四、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

五、協辦單位: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

六、選拔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0日(星期六)下午1時開始。

七、選拔地點: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

八、報名資格:

代表隊選拔方式及資格:

(一)進行基本體能測驗:室內划船機(距離2000公尺)。

(二)繳交歷年水上比賽參賽成績證明。

(三)須年滿13足歲(民國101年6月30日(含)以前出生者)均可報名參加。

九、報名日期:114年5月10日(星期六)上午8至10時止,至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活動中心現場報名。

十、報名方式:

(一)須提供參加選拔賽選手本人114年5月以後申請之個人戶籍謄本。

(二)須提供113年1月1日至114年5月以前參賽成績證明,至多以三場為限。

十一、選拔項目:

(一)男子組:

1. 單人雙槳 (M1X)。
2. 雙人雙槳 (M2X)。
3. 四人雙槳 (M4X)。
4. 雙人單槳 (M2-)。
5. 四人單槳 (M4-)。
6. 八人單槳有舵手 (M8+)。
7. 輕量級單人雙槳 (LM1X)。
8. 輕量級雙人雙槳 (LM2X)。
9. 輕量級四人單槳 (LM4-)。

(二)女子組:

1. 單人雙槳 (W1X)。
2. 雙人雙槳 (W2X)。
3. 四人雙槳 (W4X)。
4. 雙人單槳 (W2-)。

5. 四人單槳 (W4-)。
6. 輕量級單人雙槳 (LW1X)。
7. 輕量級雙人雙槳 (LW2X)。

#### 十二、選拔賽規則：

- (一)採用中華民國划船協會最新審定2014年 FISA 國際划船規則。
- (二)未在規定時間內辦妥報名手續或證件不齊，一律不予報名。報名參賽選手，須有良好的健康狀況及適合激烈運動之身體狀況；帶隊之領隊及教練必須確保報名參賽之選手可在不需要依賴其他划者及人員協助之狀況下，具有獨立處理危機及意外中有自救能力。

#### 十三、選拔名額：

- (一)名額：依本選拔辦法之規定並經臺中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選訓會議確認名額。
- (二)選拔賽採計時賽之方式進行，由成績較優者優先錄取。

#### 十四、申訴抗議：

- (一)本競賽規程，未明文規定者，以技術會議討論後之決議為準，技術會議未出席者不得異議。
- (二)比賽時發生爭議事件時，選手應於比賽距離抵達終點，在完成比賽的同時，立刻向主審舉手表示異議，如不服主審之說明時，立即提出口頭申訴，列入紀錄。並於該項比賽後半小時內，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正式提出，經裁判長接受後，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000元，交由審判委員會裁決之。若抗議成立，保證金發還，如不成立，保證金沒收。

#### 十五、技術、裁判會議：

- (一)技術會議：114年5月10日(星期六)上午11時，於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活動中心。
- (二)裁判會議：114年5月10日(星期六)下午1時30分，於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活動中心。

#### 十六、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臺中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修正，並同時函報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辦理備查後公告之。